

三亚市教育研究培训院文件

三教研训〔2020〕308号

关于组织我市教师参加海南省农村小学教师兼 教学科研项目的通知

各区教育局：

根据海南省中小学教师培训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琼师训〔2020〕201号文件通知要求，我市需遴选若干农村兼教学科教师参加小学英语、道德与法治、体育等项目研修，现将省通知转发（详见附件），并就相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选派对象

农村兼教小学英语、道德与法治、体育的学科教师。

二、名额分配

崖州区小学道德与法治1人；天涯区小学体育和道德与法治各1人；吉阳区小学英语和道德与法治各1人；海棠区小学英语1人，育才中心学校体育1人。

三、报名要求

各区教育局确定参训人选后，填写好参训学员信息汇总表（201号文附件4），于2020年10月28日前发到邮箱sy88200258@163.com。

四、培训经费

培训期间学员的师资费、住宿费、交通费、教材费等从项目专项经费中列支，往返交通费等差旅费回所在单位报销。

附件：海南省中小学教师培训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实施2020年海南省农村小学教师兼教学科研研修项目的通知

三亚市教育研究培训院

2020年10月30日



（联系人：赵伟琦，联系电话 88213033）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